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二级子公司江苏西津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二级子公司江苏西津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注销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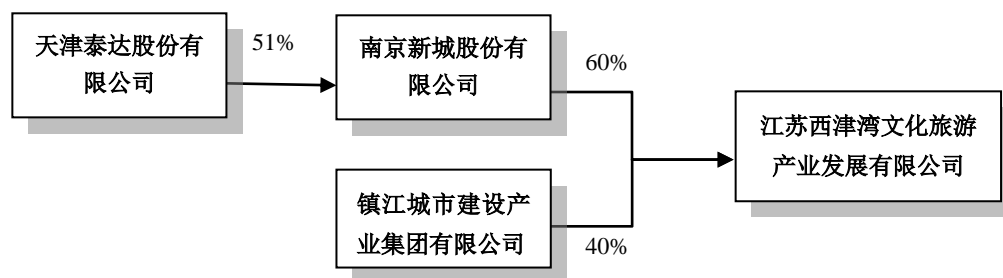
江苏西津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津湾文旅”）成立于2010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其中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南京新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城”）出资6,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60%，镇江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更名为镇江城市建设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江城投”）出资4,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40%。西津湾文旅原为开发西津湾项目设立，近几年由于土地政策等原因无法取得供地，项目一直无进展。股东双方经协商，决定将其注销。

二、注销公司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名称：江苏西津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 住所：镇江市润州区小码头街115号2幢
3. 法定代表人：陈俊
4. 注册资本：10,000万元整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567766533N
6.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31日
7. 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房地产开发；房地产销售；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建筑安装工程、装饰工程的施工；水电暖通设备的安装；项目管理；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股权结构



(二)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95,726,003.65	95,716,976.96
负债总额	14,061.17	14,061.17
净资产	95,711,942.48	95,702,915.79
-	2017年度	2018年1月~3月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1,312,496.48	-9,026.69
净利润	-1,312,496.48	-9,026.69

以上 2017 年度数据经审计，2018 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三、注销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西津湾文旅原为开发西津湾项目而设立，近几年由于土地政策等原因无法取得供地，项目一直无进展。股东双方经协商，决定将其注销。西津湾文旅由南京新城出资 6,000 万元。西津湾文旅注销后南京新城预计收回约 5,810 万元，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及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

四、其他安排

(一) 若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预计 3 个月内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成立清算组办理相关工作。

(二) 本次注销不涉及人员安置事宜。

(三) 涉及债权债务情况

清算时点拟定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截至清算时点，西津湾文旅“预付账款”余额为 150,000.00 元，可全部收回；“应收利息”余额为 4,500,347.22 元，可全部收回；“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91,137,890.00 元，可全部收回。

截至清算时点，西津湾文旅“应交税费”余额为 4,436.51 元，可全部支付；“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0,100.00 元，可全部支付。

（四）预计清算结果

截至清算时点，西津湾文旅资产总额为 97,050,143.39 元，净资产为 97,035,606.88 元。根据初步清算方案模拟，预计清算结果为：清算期间产生费用预计控制在 200,000.00 元以内（包括：经济责任审计 50,000.00 元，清算审计 50,000.00 元，税务审计 50,000.00 元，其他 50,000.00 元）。剩余可供股东分配金额为 96,835,606.88 元，其中南京新城根据出资比例可分得约为 58,101,364.13 元。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8 日